

市政府关于崇川区新城区02单元H3-01、H3-02 等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的批复

通政复〔2022〕120号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你局《关于调整南通市崇川区新城区02单元H3-01、H3-02等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请示》（通自然资规请〔2022〕150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调整崇川区新城区02单元H3-01、H3-02等地块（东至工农路、南至桃园路、西至崇学路、北至崇川路）控制性详细规划。

二、调整后，新城区02单元H3-01、H3-02等地块由商业商务混合用地调整为居住用地，地块容积率 ≤ 2.0 、建筑密度 $\leq 20\%$ 、绿地率 $\geq 35\%$ 、建筑高度 ≤ 80 米，内部设置文化活动站、卫生服务站、居家养老服务站、婴幼儿照护站等居住配套服务设施。地块中部支路调整至地块北侧，宽度由7米拓宽至15米，世园路宽度由7米拓宽至9米。市人防办按照有关政策和技术标准相应调整人防控制性详细规划。

三、请严格按调整后的控制性详细规划执行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更改。确需进行调整或修改，应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要求的法定程序报批。

南通市人民政府

2022年11月18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